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 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竞赛规程

主办：云南农业大学

承办：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

云南农业大学团委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2023年3月—2023年6月

目 录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启动仪式暨第九届“南校园迷你马拉松”竞赛规程.....	1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农大杯”排球赛竞赛规程.....	5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暨第五届教职工气排球赛竞赛规程.....	9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农大杯”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11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农大杯”学生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16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青春街舞竞赛规程.....	22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研究生气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25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运动急救讲解及实践培训.....	28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启动仪式 暨第九届“南校园迷你马拉松”竞赛规程

一、比赛名称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启动仪式暨第九届“校园迷你马拉松”

二、主办单位

主办单位：云南农业大学

1. 承办单位：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云南农业大学团委、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2. 协办单位：云南农业大学保卫处、云南农业大学医院、云南农业大学学生会、云南农业大学乐跑协会

三、竞赛时间和地点

1. 竞赛时间：2023年3月29日（星期三）15:00 鸣枪。

2. 比赛地点：云南农业大学西校区（起点、终点均在至诚楼广场前）。

四、参赛对象

1. 参加 2022 年全国高校“校趣跑”的同学获得直通参赛资格，凭“校趣跑”的号码布参赛。

2. 校级通识课“校园迷你马拉松”选课学生、参加省运会的运动员原则上均获得直通参赛资格，但自愿报名参加。

3. 不再接受新的报名参赛选手，参赛运动员必须签署“自愿参赛协议”后才正式获得参赛资格。

五、竞赛组别及项目

（一）竞赛组

高水平运动员和体育专业学生。

（二）大众组

非体育专业的学生。

六、名次录取及奖励方式

（一）竞赛组

男子、女子 6 公里，前八名颁发证书，前三名颁发奖牌。

（二）大众组

男子、女子 5 公里，前十六名颁发证书，前三名颁发奖牌。

（三）裁判组

评选 10 名“优秀裁判员”，颁发证书。

七、竞赛方法

（一）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管理规定》。

（二）计时方法：采用手动计时的方法（运动员通过起终点完成计时全过程）。

（三）比赛检录：参赛运动员比赛日 14 : 00 开始检录，14:30 检录结束。检录地点在云南农业大学西校区体育馆指定区域进行检录，检录时确认号码布，签署“自愿参赛协议”，检录后到指定位置集结。

（四）起跑：下午 15:00 点统一发枪。

（五）饮水站：全程设一个饮水站（云南农业大学至诚

楼前广场)，为保证比赛的公平每个路口有比赛监督。

(六) 关门时间：全场比赛关门时间为 50 分钟。

(七) 运动员比赛号码统一编发(参加 2022 校年全国高校“校趣跑”的同学自己佩戴原来发放的号码布；新增报名的同学，检录时领取号码布)。

(八) 参赛运动员必须穿运动鞋和运动服；不得穿钉鞋和佩戴其他饰品。

(九) 运动员如果出现不正当行为将取消比赛资格。

(十) 比赛过程中有不适应终止比赛和向工作人员求助。

八、比赛路线

西校区体育馆起跑，沿公路围着新校区跑圈，经过云南农业大学体育馆、逸夫楼、图书馆、养正楼、至城楼。竞赛组共跑 5 圈，大众组共跑 4 圈完成比赛。

九、参加要求

1. 身体健康无特殊病例者，有跑步经历者；
2. 比赛途中若有不能再坚持者或身体有恙者可以走跑结合或放弃比赛，不影响课外学分加分，但不再进行竞赛排名。
3. 所有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全程使用组委会指定【悦跑圈】APP 进行里程记录，截图与运动照比赛结束 10 分钟内发至“云南农业大学第九届校园迷你马拉松”群，与裁判计时、名次核证，最终确定赛会名次。

十、报名时间、方式

（一）报名时间

2023年3月29日 13:30—14:30。

（二）报名方式

根据竞赛规程规定的参赛对象，现场报名。

十一、颁奖仪式集中在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闭幕式进行，具体时间待定。

特别提示：由于参赛号码布无分组区分，请注意号码布的佩戴位置。竞赛组在躯干正前方（胸前位置），大众组在躯干侧方（腋下位置）。

本规程解释权归竞赛组织委员会，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代章）

大会组织委员会

2023年3月29日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农大杯”排球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

二、承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校团委、体育学院

三、比赛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3年3月14日至3月28日

2. 地点：东校区塑胶排球场

四、竞赛项目与组别

男子、女子六人排球

五、参加办法

1. 以学院为单位组队参赛，每个学院可报男、女各1队参加比赛；体育学院男生以班级为单位、女生以年级为单位组队参赛（排球专项学生不得上场，不参与排名）。

2. 各代表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运动员18人，确保每场比赛准时开赛，领队必须由在职在岗的教师担任。

3. 运动员所在学院必须保证所有参赛队员身体健康，并能参加激烈对抗运动者方可参赛。

4. 为做好赛事期间疫情防控安保工作，根据省、市、教育厅、学校等相关部门的要求，所有参赛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最新疫情防控政策。

5. 比赛服装

各队原则上需备有比赛服装各一套，并印有 1--20 号号码，队长必须有队长标志。一切比赛装备必须符合规则规定。

六、竞赛办法

(一) 比赛以抽签方式进行分组。根据报名情况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单循环，每组前两名进第二阶段，第二阶段交叉赛决出前八名。若报名队数少于 10 支时，则小组前 4 名进入第二阶段。

(二) 竞赛规则：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译定《2021-2024 排球竞赛规则》。

(三) 比赛用球：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指定比赛用球（兰华金五星排球）。

七、决定名次办法

(一) 成绩排名方法

1. 比赛胜场多者名次列前，胜场相等时，积分高者名次列前。

2. 比赛积分：当两队或两队以上的胜场相等时，积分多者名次列前，积分计算方法如下：3:0 或 3:1 时，胜队积 3 分，负队积 0 分；3:2 时，胜队积 2 分，负队积 1 分；弃权 0 分并取消全部比赛成绩；若积分相等则：

(1) C 值大者名次列前， $C \text{ 值} = A \text{ 胜局总数} / B \text{ 负局总数}$ ，若 C 值相等则；

(2) Z 值大者名次列前， $Z \text{ 值} = X \text{ 总得分} / Y \text{ 总失分}$ ，若

Z 值相等；则按两队间比赛结果胜者排名在前。

八、奖励办法

参赛学生男、女队各取前八名给予奖励；大会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男、女运动队各一支；大会评选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每队男、女各一名；优秀裁判员及工作人员按裁判队伍 20% 比例给予奖励。

九、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

由组委会指派，裁判员由经过培训并获得裁判员等级证书的同学担任。

十、争议与仲裁

（一）对临场裁判判断的申诉，须在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提供由领队、教练员签字的申诉书。

（二）对不服从组委会安排、不服从裁判员判决的运动队取消该队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资格，组委会保留追加处罚权力。

十一、参加单位注意事项

（一）请各队于 2023 年 3 月 7 日（下午 16:00）前将报名表发送到指定邮箱和体育学院综合办公室（竞越楼 306）（纸质报名表加盖学院公章），逾期未交报名表的学院比赛不予编排。3 月 14 日中午 12:30 各队领队和教练在体育学院会议室召开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和技术会议。

（二）参赛队员指甲必须剪短并严禁佩戴对自己或他（她）人可能造成伤害的任何物品，包括违规护具、配饰及

服装；佩戴框架眼镜参赛者（运动性眼镜、隐形眼镜除外）发生伤害事故后果自负，违反上述规定者不能参加比赛。

报名联系人：潘世杰

联系电话 14798059212

邮箱：2985774687@qq.com

（三）参赛运动员需签订“自愿参赛责任承诺书”（以队为单位）没有签订的运动员不允许上场。（附件1）请各位领队及教练通过扫码进入竞赛群，并将备注号改为学院+姓名+电话，以便更好的进行联系。群二维码如下：

本规程解释权归大会所有，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大会组织委员会（体育学院代章）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暨第五届 教职工气排球赛竞赛规程

1. 本次比赛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气排球比赛竞赛规则》。

2. 以学院、部门工会为单位组队参加本次比赛（学院必须独立组队参赛，综合部门可联合组队参赛，但最多不能超过 2 个部门工会），参赛人员必须是本部门身体健康的在编在职教职工。

3. 比赛采用男女混合形式（3 男 2 女），每队限报领队一名，教练一名男、女运动员报 10 名，其中女运动员不少于 5 名。

4. 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比赛采用分组单循环，分组以上一届比赛名次排列设立六个种子队，其余队伍采用随机抽签进入六个组决出各组名次；第二阶段录取小组前两名共 12 支队进入 16 强，各小组第三名再进行一次附加赛，附加赛采用淘汰制决出获胜的三名，外加三支负队在附加赛中得分最多的一支球队，组成 16 强；若三支负队得分一样，则取在小组赛中所有得分相加后得分最多的球队进入 16 强，若再相等则采取抽签方式。第二阶段比赛采用淘汰制；第一轮胜队进入前八名并进行前八名的后续排名比赛，决出一至八名，九至十六名不再进行后续比赛。

5. 比赛采用 3 局 2 胜制，胜 2 局的队为胜 1 场。前两

局，先得 21 分为胜；若 1:1 平局，将进行决胜局，决胜局先获得 15 分并领先对方 2 分为胜该场比赛。

6. 比赛中参赛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并取消全部比赛成绩。在比赛中，按各队积分多少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若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按 C 值、Z 值计算成绩来决定名次： $C \text{ 值} = A \text{ (胜局总数)} / B \text{ (负局总数)}$ ，C 值高者名次列前；若 C 值仍相等，则计算

Z 值： $Z \text{ 值} = X \text{ (总得分数)} / Y \text{ (总失分数)}$ ，Z 值高者名次列前。

7. 为维护正常比赛秩序，若比赛队迟到 20 分钟则该队按弃权处理，取消一切比赛成绩。

8. 本规程解释权归竞赛组织委员会。

云南农业大学工会

2023 年 3 月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农大杯”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

二、承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校团委、体育学院

三、参赛单位

1. 甲组：以学院为单位组队报名。

2. 乙组：专升本组，限专升本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组队报名，如女队人数不足，可以以年级报名）。

注：每学院、班级男，女各限报一队。各学院研究生及体育学院均不参加本次比赛。

四、竞赛日期及地点

1. 比赛时间

2023年4月3日至2023年4月23日

2. 比赛地点

东校区篮球场

五、报名时间

1. 乙组各代表队于2023年3月28日下午16:00前将报名表发送到指定邮箱和体育学院综合办公室（竞越楼306）（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学院公章），逾期不报名者，按弃权处理。

2. 乙组各代表队于3月30日中午12:40各队领队或教

练员在体育学院四楼会议室进行抽签分组，不到会的单位由大会自行抽签安排；各队领队和教练员召开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和技术会议。

3. 甲组各代表队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下午 16:00 前将报名表发送到指定邮箱和体育学院综合办公室（竞越楼 306）（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学院公章），逾期不报名者，按弃权处理。

4. 甲组各代表队于 4 月 7 日中午 12:40 各队领队或教练员在体育学院四楼会议室进行抽签分组，不到会的单位由大会自行安排抽签；各队领队和教练员召开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和技术会议。

5. 请各位领队及教练员通过扫码进入竞赛工作群，并将备注号改为组别 + 学院 + 姓名 + 电话，以便更好的进行联系。群二维码如下：

备注：报名邮箱：2393822264@qq.com

联系电话：15752070586

群聊：2023年“农大杯”篮球比赛工作群



六、参赛办法

1. 参赛资格

参赛队员必须是云南农业大学在册全日制学生。

2. 报名人数

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教名。甲组可报运动员 20 名，乙组可报运动员 15 名。

注：领队需是学院领导。

七、竞赛办法

（一）乙组

1. 4 至 5 队采用单循环比赛，4 队以下取消比赛。

2. 6 至 12 队采用随机抽签分组循环，分为两个组，取小组前两名参加第二阶段 1 至 4 名决赛，小组 3、4 名参加 5 至 8 名决赛。

3. 12 队（含 12 队）以上分为四个组，取小组前两名参加第二阶段比赛。

注：除采用单循环比赛外，第二阶段比赛采用交叉淘汰制。

（二）甲组

1. 8 队以下采用单循环比赛。

2. 8 队以上分 2 组循环比赛，取前 2 名参加第二阶段的 1-4 名的比赛，小组 3-4 名参加 5-8 名比赛；12 队以上分四组循环比赛，热作学院直接进入第二阶段比赛，因此校本部第一阶段取 7 支球队进入第二阶段比赛。其中小组第一名直

接晋级，小组第二名的四支参赛队中，总得分低的参赛队淘汰（五个队参赛的小组两个队比赛得分分数最低的场次不计入最终成绩核算），若得分相等则按得失分率计算（其中小组最后一名的比赛成绩不参加得失分率的计算）。

八、竞赛规则

按照中国篮球协会最新审定的《篮球竞赛规则》执行。

九、录取名次及奖励

1. 参赛队为 12 队（含 12 队）取前 6 名进行奖励，12 队以上取前 8 名进行奖励。

2. 大会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男、女队各一支球队，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每队一名，并给予奖励。

3. 大会评选优秀运动员男、女各二名，并给予奖励。

4. 大会评选优秀裁判员按参加人数 40% 评选给予奖励。

十、竞赛要求及应急预案

1. 服装必须整齐统一，号码清楚（0 号至 99 号）。

2. 参赛运动员需以队为单位签订“自愿参赛责任承诺书”（附件一）没有签订的运动员不允许上场。

3. 各代表需自行购买运动保险，并与赛前交至记录台检查方可参赛。

4. 参赛队员必须赛前携带学生证进行身份确认方可参赛，无法证明身份者不能参赛。

5. 运动员所在学院必须保证所有参赛队员身体健康并经校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能够参加激烈对抗运动者方可参

赛。

6. 新冠肺炎感染未康复及患甲流者等不适宜进行比赛的学生不允许参加比赛。

7. 各参赛指导老师及裁判员应密切关注队员身体情况，发现参赛学生身体出现异常，可强制停止比赛。

8. 比赛中杜绝打架斗殴等事件，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9. 由于天气或其它原因不能按时进行的比赛将延期举行，时间另行通知。

十一、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归大会组织委员会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农大杯”学生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

二、承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校团委、体育学院

三、竞赛项目及参赛单位

（一）竞赛项目

男子八人制、女子八人制。

（二）参赛单位

以学院为单位参赛。

四、竞赛日期及地点

（一）竞赛日期

2023年5月8日—2月21日

（二）竞赛地点

东校区足球场

五、参加办法

（一）各参赛单位可报男、女各1队，各代表队可报领队1名（领队必须为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教练1名、队医1名、运动员男女各20名。

（二）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经校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三) 未按学校入学时要求购买保险者不允许报名参赛, 运动员在比赛中意外损伤, 报完医疗保险后自付医药费部分由运动员自己承担。

(四) 除本学院学生外其他人员不得报名参加。

六、运动员资格要求

(一) 以学院为单位组队报名参加, 研究生、留学生、高水平运动员加入各学院报名参加, 体育学院学生不参加本次比赛。

(二) 运动员上场前查验秩序册以及学生证。

七、竞赛办法

(一) 竞赛办法将根据各组别报名情况确定。

(二) 决定名次办法

1. 单循环或双循环比赛每队胜一场得 3 分, 平一场各得 1 分, 负一场得 0 分, 按积分多少决定名次, 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 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1)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 名次列前;

(2)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 名次列前;

(3)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 名次列前;

(4) 积分相等队在该阶段比赛中净胜球多者, 名次列前;

(5) 积分相等队在该阶段比赛中进球总数多者, 名次列前;

(6) 积分相等队在该阶段比赛中获得红牌总数少者, 名

次列前；

(7) 积分相等队在该阶段比赛中获得黄牌总数少者，名次列前；

(8) 如仍相等，以抽签的形式决定名次。

3. 淘汰赛每场比赛必须决出胜负，如在规定的比赛时间内为平局，则直接以踢球点球办法决出胜负。

八、竞赛规则和相关规定

(一) 每场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8 名，替补运动员 12 名；比赛换人次数共三次（中场休息不算），换下场者不可再换上场。

(二) 每场比赛每个学院分别只允许一名留学生和一名高水平运动员在场上比赛。

(三) 比赛用球及比赛时间

1. 采用十一人制专用球。

2. 第一阶段比赛时间为全场 50 分钟，上、下半场各 25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第二阶段比赛时间为全场 6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

(四) 开球时间

1. 组委会应依据竞赛规程编排比赛日程并拟定比赛开球时间；

2. 组委会必要时可以根据竞赛组织工作的需要，调整比赛开球时间；

3. 所有比赛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开球，除不可抗力的因

素外，球队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过后 10 分钟仍不能开赛，判该队弃权，判 0:3 负于对方。

（五）队员装备

1. 各队自行配备比赛服装。
2. 上场队员服装必须一致，并标有明显号码与报名单相符，守门员服装与其他队员有明显区别，队长左臂有明显标志。打底衣紧身上衣、裤颜色必须和衣袖及短裤主色一致，且同队场上队员必须颜色统一。
3. 队员只可穿皮面胶钉足球鞋，但必须穿戴足球袜和护腿板，足球袜必须要能全部包裹住护腿板，护腿板不能裸露在外。
4. 队员号码经确认后不得更改。
5. 各队必须按照以上四条规定要求准备，否则不得上场比赛。

九、违规违纪行为及黄、红牌

（一）违规违纪行为 参赛队如有无故弃权、罢赛、弄虚作假等，将停止以后的全部比赛资格，并取消全部比赛成绩；运动队在一场比赛内，因下例行为而被直接出示红牌并累计达两张，当即取消该运动队本场比赛成绩：

1. 严重犯规；
2. 暴力行为；
3. 有侮辱性语言或行为；

此情况如果出现在小组赛，同组的所有运动队自然获胜，

但不计比分；如果出现在交叉赛，对方队自然胜出；所有与之赛过运动队的红、黄牌仍做累计。

（二）黄牌、红牌

1. 同一名运动员或替补席官员在比赛中被裁判员出示红牌，或在同一阶段的两场比赛中累计两张黄牌，将自动停止下一场比赛，组委会纪律委员会根据犯规行为性质，有权对运动员或替补席官员进行追加处罚；

2. 同一阶段的小组赛中红、黄牌不带入第二阶段。但在小组赛结束时有未执行或未执行完的停赛及纪律处罚，则带入第二阶段比赛继续执行完成。

十、取录名次及奖励

（一）本次比赛名次录取根据报名队数超过八支取前八名，报名队数不足八支减一录取。

（二）本次比赛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男、女运动队各一队给予奖励；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每队一名给予奖励。

（三）评选优秀裁判员 10 名。

（四）最佳球员、最佳射手、最佳守门员各一名。

十一、报名时间及地点

（一）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7: 00，报名表（详见附件一）必须加盖学院公章（或院团委公章）后，将电子扫描件和未盖章的 word 版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报至指定邮箱（报名表发送至 1457492957@qq.com），纸质原件报送至体育学院三楼 302 教师办公室张健鹏老师处。

联系人：许宗丽、白宇昉

联系电话：18587296827、15394864479

（二）报名表需有学院及校医院盖章方为有效，必须交原件。

十二、课外学分申报

参赛运动员及获奖运动员课外学分的申报由各学院根据《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课外修读学分管理办法》和《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课外修读学分计分方法》自行申报。

十三、裁判员

正、副裁判长由组委会指派，裁判员由学校足球裁判协会选派。

十四、仲裁

（一）在比赛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须在下一轮比赛开始前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向云南农业大学农大杯组委会提出仲裁申请。

（二）云南农业大学农大杯组委会裁决为最终裁决。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大会组委会（体育学院代章）
2023年4月15日
体育学院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青春街舞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团委，云南农业大学学生处，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二、执行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云南农业大学街舞协会滑板协会

三、比赛时间和地点

1. 报名限报 20 支代表队，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 比赛时间：2023 年 5 月
3. 比赛地点：东校区体操馆外

四、比赛项目及报名表

详见附件 1

五、参赛对象

拥有云南农业大学学籍的在校本科生、研究生。

六、报名及参赛办法

1. 以自由组队形式报名参赛。每队可报领 1 人，教练员 1-2 名，教练员可兼队员。每名队员最多可以报名 2 项。
2. 本次比赛执行《云南农业大学街舞比赛评分规则》。采用一场决赛制。
3. 普通组和专业组队员不得跨组别报名参赛。（研究生

除外)

4. 各参赛队伍表演时长不少于 2 分钟，不超于 3 分 10 秒。

5. 报名截止后，参赛项目和运动员一经确认，不得更改和调整。

6. 竞赛分组

普通组：除街舞社团、校艺术团、体院学院外，具有云南农业大学学籍的学生。(含研究生)

专业组：街舞社团、校艺术团、体院学院具有云南农业大学学籍的学生。(含研究生)

七、器材及服装

1. 比赛服装、音乐(含歌词)、动作设计、道具等不得出现任何反社会、宗教、暴力、色情等元素。

2. 所有参赛队员不得暴露已有纹身。

3. 服饰、化妆与发型不得过于夸张与怪异，禁止穿着过于暴露身体的服饰，在符合街舞项目各舞种风格特征情况下，要尽量体现出当代校园学生健康活力的形象。

4. 原创作品齐舞项目，允许携带简易道具，但道具必须对场地无损害且无危险隐患，对后续参赛队伍无任何影响。

八、录取名次、计分及奖励办法

1. 录取名次

根据报名参赛情况，报名队超过八队时，录取名次前三名颁发证书。

2. 比赛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每队一名。

九、互动项目

由云南农业大学滑板协会进行滑板表演

十、赛风赛纪

1. 需对云南农业大学本校参赛队员进行严格把关。
2. 对违反比赛资格及赛风赛纪的队伍，严格按照《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比赛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倩 黄凌珏

电话： 18064802027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由组委会所有

大会组委会（体育学院代章）

2023年4月10日

体育学院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研究生气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云南农业大学

二、承办单位

体育学院，研究生处，团委，学生处

三、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年5月19日——20日

地点：云南农业大学西校区体育馆

四、参赛办法及组别

1. 以学院为单位报名，运动员必须是拥有学籍在读云南农业大学全日制研究生，身体健康，适于参加激烈体育活动，须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并签订自愿参赛责任书。

2. 每队报领队一名，教练员一名，运动员十二名（女运动员不少于四名）。

3. 采用混合组比赛，上场队员为三男两女，或不少于两名女队员。

五、竞赛办法和要求

1. 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最新审定的《气排球竞赛规则》。

2. 比赛以抽签方式进行分组。根据报名情况第一阶段采

用小组单循环，四个小组每组前两名进第二阶段，第二阶段交叉赛决出前八名。若报名队数少于 10 支时，则两个小组前 4（2）名进入第二阶段。

3. 各队自备比赛服装一套，并在胸前和后背印有清晰号码。

六、录取名次和奖励

根据报名情况录取，报名队十二支队（含十二支）以上时取前八名给与奖励；八到十二支队时取六名给与奖励，五到七支队时减一奖励，五支队以下时取消比赛。大会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两个队给与奖励。每个队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一名给与奖励。

七、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

技术代表、仲裁由组委会指派，裁判员由排球裁判协会经过培训并获得裁判员等级证书的同学担任。

八、参加单位注意事项

1. 请各队于 2023 年 5 月 9 日（下午 16:00）前将报名表发送到指定 QQ 邮箱 654723567@qq.com 和体育学院 307 办公室，（纸质报名表加盖学院公章）逾期未交纸质报名表的学院不予编排。

2. 5 月 15 日中午 12:30 各队领队和教练在体育学院会议室召开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和技术会议。

3. 参赛队员指甲必须剪短并严禁佩戴对自己或他（她）人可能造成伤害的任何物品，包括违规护具、配饰及服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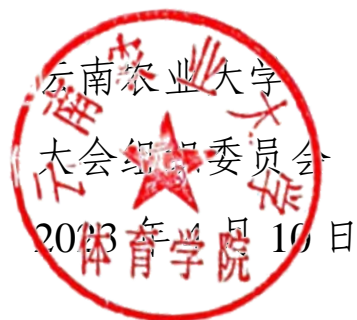
佩戴框架眼镜参赛者（运动性眼镜、隐形眼镜除外）发生伤害事故后果自负，违反上述规定者不能参加比赛。

4. 为了进一步推广气排球运动，在球队提交正式纸质报名表后可领取一个气排球。

领取地点：体育学院 302 办公室

本规程解释权归大会所有。

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云南农业大学第七届体育文化节系列活动

——运动急救讲解及实践培训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1〕4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首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2〕2号）精神，广泛开展学校急救教育公益宣传，普及急救教育知识，推广学校急救教育典型案例，营造良好的急救教育氛围，云南农业大学作为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为开展针对全校师生急救知识宣传普及实践培训工作，决定对全校教职工及学生，定于2023年4月至5月开展急救知识普及教育培训活动，计划如下：

一、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

1. 主办单位：云南农业大学。
2. 承办单位：体育学院、后勤保障中心。
3. 协办单位：校工会、学生处、校团委。

二、培训对象

教职工，在校本科生、研究生。

三、活动目标

1. 熟练掌握心肺复苏（CPR）急救技术。
2. 掌握便携式除颤仪（AED）的使用。
3. 了解气道阻塞的急救方法。

主要任务：确定活动流程，布置活动场地，组织培训活

动中需要的志愿者，担任急救活动辅助工作和讲解。

四、现场活动方案

1. 活动时间：2023年4月19日周三下午2:30-4:30
(教工)。

2023年5月13、14日周六、周日下午2:30-4:30。
(学生)

2. 活动地点：学校体育馆副馆。

3. 活动步骤安排：

(1) 由承办单位组织人员进行简单的开幕仪式；

(2) 由承办单位组织专业人员对心肺复苏的流程和便携式除颤仪的使用方法对参会人员详细讲解和演示；

(3) 简要介绍和演示气道异物阻塞的急救方法；

(4) 现场参会者分别进行心肺复苏实践操作，届时会布置心肺复苏模拟人50台套供参会人员实践操作，并配置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志愿者指导操作；

(5) 现场配备5台自动除颤仪，参与人员可进行操作体验；

(6) 针对参与人员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同步答疑；

(7) 总结并结束活动。

五、活动前期准备

1. 志愿者培训和预演：4月6日—4月10日；

2. 参会教职工组织：4月6日—4月12日，并于4月13日确定名单。

3. 会场相关协调工作：4月6日—4月14日，于4月14日晚完成会场的布置和设备配置。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代章）
云南农业大学后勤保障中心
体育学院
2023年4月6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is overlaid on the text.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Yunna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Physical Education College)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